

# 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沼气

## 环保工程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2023年8月12日，我公司组织召开了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沼气环保工程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成员有、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江门市信安环境监测检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等代表，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后形成了现场验收意见。根据验收组意见，我公司对存在的问题认真进行了整改，现已整改完毕，本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合格。我公司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的基本情况

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沼气环保工程升级改造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在现有工程基础上仅进行沼气环保工程进行技术改造，技改后，污水处理采用“固液分离预处理+黑膜沼气池+酸化池+氧化塘+曝气吹脱+深层汽浮+MBR+反渗透+膜过滤”的处理工艺，处理能力为200t/d，

产生的沼气用来发电。本次技改项目占地面积 500 m<sup>2</sup>，总投资 46 万元，在现有场区内改造，不新增占地。

主要改造内容为将原有沼气环保工程的污水池改造成集粪井、中间水池，原有的沉淀池作用保持不变，新增加调节酸化池、沼气反应池、接触氧化池、集泥池、风机间、污泥脱水棚，新增 2 台发电机利用沼气发电。其余生产建设内容与技改前建设内容一致。技改前本项目工作人员共有 83 人，均在厂内食宿。年工作 360 天，日工作 8 小时。技改后项目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均不变。

## 二、项目变更有关情况

该项目规模、工艺、环境保护设施及建设性质未发生任何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 1、废水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养殖废水（猪舍冲洗、猪尿液）。

废水治理设施：

本产生的综合废水经过处理后的液肥进入沼液沉淀池，其中部分沼液通过管道输送到果园的贮液池，用于灌溉农作，余下部分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小东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55-2019）表 1 禽畜养殖业排放限值后回



用于灌溉，不外排。综合废水处理采用“固液分离预处理+沼气反应池+曝气吹脱+深层汽浮+反渗透”的处理工艺，处理能力为 200t/d。

## 2、废气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系统各环节无组织排放臭气。

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加强对废水的处理及部分产臭环节的封闭措施，减少恶臭气体的无组织排放影响。

## 3、噪声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来自新增发电机、水泵、提升泵、空压机、压滤机等设备噪声。

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影响。

## 4、固废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

项目不会产生新的固体废物，技改后项目固废产生量与技改前一致，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定期清理压干后外运填埋，沼气池沼渣送入堆肥池中进行腐熟堆肥，最终作果林有机肥，不外排。

##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废水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本项目综合废水的污水处理站出口的废水污染物 pH 值为 6.9~7.2，悬浮物为 94~106mg/L，化学需氧量为 128~136 mg/L，五日生化需氧量为 35.1~37.8mg/L，氨氮为 21.3~23.8 mg/L，总氮为 40.1~43.0mg/L，总磷为 2.98~3.16 mg/L，粪大肠菌群为 300~700MPN/L，蛔虫卵为 ND.。

综合废水水污染物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小东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55-2019）表 1 禽畜养殖业排放限值要求。

### 2、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项目厂界处无组织废气污染物臭气浓度（无量纲）为<10~16，监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臭气浓度（无量纲）≤60 要求。

### 3、噪声达标排放情况

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昼间为 53~56dB(A)，夜间为 42~48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60 dB(A)，夜间≤50 dB(A)）。

### 4、污染物排放总量

综合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用于果林浇灌和鱼塘养殖，不外排，不需控制污染物总量。

## 五、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沼气环保工程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合格，同意主体工程正式投入运营。

工程正式投入运营后，我公司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废水达标回用；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工作，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定期进行应急演练，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按证依法排污，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等。

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名表

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章）



2023年8月16日



# 附件 1 评审会签到表

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沼气环保工程升级改造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人员签到表



2023年8月12日

所在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名	备注
高州市生态发展总公司	12050419871231288	有工	1392931083	张以	专家
高州市生态发展总公司	4409229761202522	高工	1392758606	梁立明	专家
高州市生态发展总公司	4409897901072812	高工	18902516698	柯剑峰	专家
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	440924098097238	场长	13824889765	李兴	建设单位
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	44532319960720964	技术员	18719301138	周金坤	建设单位
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	44090219790821286X	主任	18318689609	张智尧	施工单位
高州市生态发展总公司	44071119930130570	秘书	13544696038	余景良	施工单位